证券代码：600268　　股票简称：国电南自　　编号：临 2018—019

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指引）》和《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定，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电南自”或“公司”）董事会对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募集资金在 2017 年全年的使用与管理情况进行全面核查，具体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210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普通股股票 60,018,750 股，发行价格为 6.4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384,12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5,932,078.75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78,187,921.25 元，上述募集资金 384,120,000.00 元（未扣除发行费用）已于 2017 年 12 月 12 日全部到位。2017 年 12 月 13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事项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 ZE21635 号《验资报告》。

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的规定，将募集资金全部存储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并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38,412.00 万元，其中 2017 年全年使用募集资金 38,412.00 万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的资金余额为 29,521.61 元（资金存放银行产生的利息 28，809.01 元以及支付手续费后剩余的专户管理费 712.60 元）。

鉴于公司募投项目已完成，募集资金专户的节余募集资金（主要为利息收入）金额低于 500 万元且低于募集资金净额的 5%，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的相关规定，于 2018 年 3 月 5 日将全部节余募集资金 29,416.61 元（连同转入的账户管理费余额扣除相关手续费用）转入公司的建设银行南京高新开发区支行账户（账号：32001596536059003508），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截至目前，公司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户内的募集资金已经全部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户资金余额为 0 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制度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于 2013 年 11 月 22 日召开的 2013 年第四次临时董事会审议同意将《关于修改<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经 2013 年 12 月 10 日召开的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说明

2017 年 12 月 20 日,公司与保荐机构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风证券”或“保荐机构”)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北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所签订的三方监管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款专用，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协议各方均按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履行了相关职责。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存款银行	银行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元）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广州路支行	10100301040013857	活期存款	29,521.61

注：1、根据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北支行出具的《说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北支行为一级支行，主要承担管理职能，具有对外签署协议、合同等文本的权限。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广州路支行为隶属于城北支行的二级支行，主要经办具体业务，无公章。有关协议、合同等文本均需以城北支行名义对外盖章出具”。

2、2017 年 12 月 12 日，募集资金专户收到募集资金 384,120,000.00 元（未扣除发行费用)；2017 年 12 月 20 日，公司向募集资金专户转存 1,000.00 元，用于专户管理费。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已支出 384,120,000.00 元用于募投项目，专户余额为 29,521.61 元，其中资金存放银行产生的利息 28,809.01 元以及支付手续费后剩余的专户管理费 712.60 元。

2018 年 3 月 5 日，公司将募集资金专户中的全部节余募集资金 29,416.61 元(连同转入的账户管理费余额扣除相关手续费用）转入公司的建设银行南京高新开发区支行账户（账号： 32001596536059003508），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截至目前，公司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户内的募集资金已经全部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户资金余额为 0 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使用募集资金，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指引)》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认为：

我们认为，国电南自2017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修订）》（上证公字［2013］13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国电南自募集资金2017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国电南自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和《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况。截至 2018 年 3 月 5 日，国电南自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户内的募集资金已经全部使用完毕。

八、上网披露的公告附件

（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二）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特此公告。

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3月24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8,41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8,41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8,41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偿还公司对华电集团的专项债务	—	38,412	—	38,412	38,412	38,412	0	100	-	—	—	—

合计	—	38,412	—	38,412	38,412	38,412	0	100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 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 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2017 年 12 月 12 日，募集资金专户收到募集资金 384,120,000.00 元（未扣除发行费用）；2017 年 12 月 20 日，公司向募集资金专户转存 1,000.00 元，用于专户管理费。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已支出 384,120,000.00 元用于募投项目，专户余额为 29,521.61 元，其中资金存放银行产生的利息 28,809.01 元以及支付手续费后剩余的专户管理费 712.60 元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